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903　证券简称:云内动力　公告编号:董 2014-048 号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杨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屠建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国友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477,229,987.28	5,535,042,849.99	-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46,553,785.53	2,719,497,902.81	0.9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4,245,548.94	-16.31%	1,629,569,928.98	-1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588,541.36	-38.87%	104,563,810.74	-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829,763.08	-8.99%	64,579,990.18	1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9,304,462.98	-120.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	-36.36%	0.1540	-4.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8	-36.36%	0.1540	-4.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8%	下降 0.46 个百分点	3.79%	下降 0.38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6,366.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795,9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2,9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88,108.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6,844,252.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2,302.56	
合计	39,983,820.5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025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14%	259,651,140	0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10,442,772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9,362,966	0		
交通银行-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4%	5,684,490	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盛世成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7%	5,259,934	0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4,999,860	0		
国民年金公团(韩国)-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59%	4,000,000	0		
中国银行-海富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3,964,9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3,80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3,325,83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259,651,140	人民币普通股	259,651,140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0,442,772	人民币普通股	10,442,772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9,362,966	人民币普通股	9,362,966
交通银行-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5,684,490	人民币普通股	5,684,49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盛世成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259,934	人民币普通股	5,259,934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4,999,860	人民币普通股	4,999,860
国民年金公团(韩国)-自有资金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中国银行-海富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3,964,900	人民币普通股	3,964,9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	3,325,830	人民币普通股	3,325,83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变动幅度超过30%的情况及主要原因说明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与上年末相比降低44.74%,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归还银行借款及储备国四产品原材料;

2、应收账款与上年末相比增长73.58%,主要原因是本公司部分货款年底结算形成的回笼账期时间差;

3、预付款项与上年末相比增长67.95%,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增加了外部单位合作研发费用;

4、应收利息与上年末相比降低100%,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收回了2013年末计提的委托贷款应收利息;

5、其他应收款与上年末相比增长176.49%,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驻外机构业务借款及内部职工业务借款增加;

6、存货与上年末相比增长80.63%,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储备国四产品原材料;

7、其他流动资产与上年末相比降低96.57%,主要原因是本期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减少;

8、在建工程与上年末相比增长55.66%,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在建项目建设投资增加;

9、短期借款与上年末相比降低100%,主要原因是本期归还了2亿元银行借款;

10、应付票据与上年末相比增长45.55%,主要原因是本期加大应付票据支付供应商货款比例;

11、预收款项与上年末相比增长113.03%,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预收配件代理商货款增加;

12、应付职工薪酬与上年末相比降低94.82%,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支付了计提的2013年劳动竞赛奖及购买企业年金;

13、应交税费与上年末相比降低154.83%,主要原因是本期缴纳上年未缴应交税金及本期末应交增值税减少;

14、应付利息与上年末相比降低75.35%,主要原因是本期归还“12云内债”应付利息;

1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与上年末相比降低100%,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确认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6、少数股东权益与上年末相比降低63.06%,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购买子公司成都公司原少数股东股权。

(二)利润表项目

1、营业税金及附加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57.82%,主要原因是本期应交增值税减少,以增值税为计税依据的营业税及附加相应减少;

2、财务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41.45%,主要原因是本期归还了2亿元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减少;

3、投资收益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58.33%,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参股公司高特佳分红款减少;

4、营业外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74.41%,主要原因是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增加;

5、营业外支出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60.48%,主要原因是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76.74%,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委贷利息收入减少;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56.35%,主要原因是本期储备的国四产品原材料增加及到期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较上期增加;

3、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99.73%,主要原因是上期收回了委托贷款本金;

4、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58.33%,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参股公司高特佳分红款减少;

5、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98.80%,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减少;

6、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32.66%,主要原因是本期在建项目建设投资减少;

7、投资所支付的现金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90.96%,主要原因是本期委托贷款金额大幅减少;

8、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100%,主要原因是上期子公司山东公司收到少数股东投资;

9、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100%,主要原因是本期无银行借款;

10、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81.82%,主要原因是本期所归还的银行贷款减少;

11、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53.01%,主要原因是本期筹资活动支付的现金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为加大研发力度,调整产品结构,提高盈利水平,促进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实现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公司2014年1月3日召开的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4年2月14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45亿元。

2014年9月22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顺利获得中国证监会无条件审核通过。2014年10月28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99号)。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情况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公司后续将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结合资本市场的变化有序的向前推进,并严格按照信息披露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关于控股股东变更的相关事宜

为构建现代企业,优化资源配置,实施科学管理,为企业长远发展奠定基础,2013年4月公司原控股股东云南内燃机厂启动了国有企业改制的相关工作,并于2014年相继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及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过户手续,公司控股股东变为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改制更名后,其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未发生变化,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未发生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昆明市国资委,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

改制后的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等方面将继续保持各自的独立性和完整性;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4月20日、2014年1月27日及2014年3月1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三)关于开展委托贷款的相关事宜

为了改善公司经营状况,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增加收益,为股东创造回报,在控制风险、不影响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开展了委托贷款业务。

截止目前,公司委托贷款余额为3亿元人民币,贷款方为昆明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对方均能按照合同约定按时按季度付息。

(四)关于终止设立毕节云内动力有限公司事宜

公司于2012年8月3日召开的2012年第三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毕节云内动力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与毕节力帆在贵州省毕节市经济开发区合资成立毕节云内动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毕节公司”),专为毕节力帆进行发动机配套,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相关公告(公告编号:董2012-020号)。

毕节公司筹建因受毕节力帆发动机需求变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前期经征询董事会成员意见后,公司已延迟了毕节公司的筹建进度。近期,公司与毕节力帆通过更详尽的市场调研及行业分析,双方一致认为毕节公司的成立时机不成熟。为了公司长远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于2014年10月29日召开的2014年第七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设立毕节云内动力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终止设立“毕节云内动力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4年10月3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五)大股东云南内燃机厂产权划转事宜

2010年12月28日,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旗下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昆明市国资委签订了《云南内燃机厂国有产权划转协议》,协议约定昆明市国资委将其所拥有的云南内燃机厂100%产权无偿划转给中国长安,云南内燃机厂持有云内动力38.14%的股份,本次国有产权划转完成后,中国长安将间接控制云内动力38.14%的权益。

协议签署后,协议双方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进展,但随着内外部环境发生变化,该项目出现一些新的情况。

2013年7月1日,公司收到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原云南内燃机厂)转来的昆明市国资委通知,中国长安已向昆明市人民政府提出了终止双方合作。2014年10月11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转来的昆明市国资委与中国长安签署的《关于解除云南内燃机厂国有产权划转协议之协议》,双方合作终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3年7月2日、2014年10月1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从《云南内燃机厂国有产权划转协议》签署日至《关于解除云南内燃机厂国有产权划转协议之协议》签署日,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未因此事项受到影响。

(六)公司收购成都内燃机总厂持有的成都公司28.62%股权的相关事宜

为了进一步增强公司成都公司的控制权,提高决策效率,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已于2014年4月24日召开的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截止目前,公司收购成都内燃机总厂持有的成都公司28.62%股权的相关工作已完成,成都公司已成为了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4年4月2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七)公司债券付息事宜

为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及补充公司运营资金,公司于2012年8月发行了10亿元的公司债券。

为更好的回报云内债券持有人,公司于2014年8月27日已按照相关规定支付了2013年8月27日至2014年8月26日期间利息,有关债券本次付息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4年8月19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当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公司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发行人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1、不同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2012年07月27日	2012年发行的公司债券未还本付息期间	正在履行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自昆明云内动力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即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认购的云内动力股票,也不由云内动力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4年01月03日	2014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	正在履行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以现金方式且与其他认购对象相同的价格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认购数量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7%。	2014年01月03日	2014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期间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四、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8月29日	公司办公楼六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兴业证券、广发证券、上投摩根、嘉实基金、中海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相关情况
2014年09月09日	公司办公楼六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博时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相关情况
2014年09月29日	公司办公楼六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菱津杉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相关情况

备注:

以上为公司现场接待投资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投资者现场调研、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及投资者电话采访累计回答投资者提问330余条。

八、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财政部于2014年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八项会计准则,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实施。上述会计准则的变动,对公司合并报表的影响不大,具体说明如下:

①长期股权投资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要求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及计量》进行处理。截止2014年9月30日,公司原在长期股权投资核算的投资转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合并报表年初数也相应进行了调整,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元)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元)
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福田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中发展(北京)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		-52,000,000.00	52,000,000.00	

②职工薪酬和计划

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重新评估职工薪酬安排,公司不存在设定受益计划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对合并财务报表无影响,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③合并范围

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重新评估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公司依据准则要求合并范围没有发生变化,对合并财务报表无影响,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④合营安排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的规定,公司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合营安排,对合并报表无影响,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⑤准则其他变动的影响

除上述项目外,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财务报表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证券代码:000903　证券简称:云内动力　公告编号:董 2014-050 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设立毕节云内动力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终止事项概述

1、终止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根据业务发展规划和巩固毕节地区力帆骏马车辆有限公司(下称“毕节力帆”)的发动机市场,公司于2012年8月3日召开的2012年第三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毕节云内动力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与毕节力帆在贵州省毕节市经济开发区合资成立毕节云内动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毕节公司”),专为毕节力帆进行发动机配套,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其中我方投入4,800万元,公司以实物和现金的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80%。

毕节公司筹建因受毕节力帆发动机需求变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前期经征询董事会成员意见后,公司已延迟了毕节公司的筹建进度。近期,公司与毕节力帆通过更详尽的市场调研及行业分析,双方一致认为毕节公司的成立时机不成熟。为了公司长远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董事会同意终止设立“毕节云内动力有限公司”。截止目前,该公司尚未成立,也尚未注资。

2、董事会审议该议案的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4年10月29日召开2014年第七次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设立毕节云内动力有限公司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本项终止投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班子尽快与毕节力帆对接,办理终止设立毕节公司的相关事项。

三、备查文件

1、公司2014年第七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终止设立毕节云内动力有限公司》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股票简称:云内动力　股票代码:000903　编号:监 2014—005 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四次监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四次监事会临时会议于2014年10月29日在公司办公楼九楼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4年10月24日分别以传真、送达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游从云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5票表决,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议了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认为:

①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②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

③未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5票表决,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设立以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募集资金:

序号	账户名	开户行	账号
1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昆明城南支行	53001615536051013549
2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531078021018170035780

以上两个账户仅限于“环保高效轻型商用车发动机产业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使用。

3、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5票表决,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昆明城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股票简称:云内动力　股票代码:000903　编号:董 2014—049 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七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七次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14年10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4年10月24日分别以传真、送达方式通知董事7人,实到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副董事长杨波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7票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14年受我国经济增速换档期和结构调整阵痛期叠加的影响,特别是4月份工信部27号文的发布,车用柴油机行业开始进入了由国Ⅲ向国Ⅳ产品转型的时期,导致市场持续低迷。

2014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2,956.99万元,同比下降10.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456.38万元,同比下降5.36%。但公司通过进一步加大产品结构调整力度,2014年1-9月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458.00万元,同比增长13.32%。

《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10月31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设立毕节云内动力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7票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于2012年8月3日召开的2012年第三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毕节云内动力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与毕节力帆在贵州省毕节市经济开发区合资成立毕节云内动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毕节公司”),专为毕节力帆进行发动机配套,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相关公告(公告编号:董2012-020号)。

毕节公司筹建因受毕节力帆发动机需求变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前期经征询董事会成员意见后,公司已延迟了毕节公司的筹建进度。近期,公司与毕节力帆通过更详尽的市场调研及行业分析,双方一致认为毕节公司的成立时机不成熟。为了公司长远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董事会同意终止设立“毕节云内动力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班子尽快与毕节力帆对接,办理终止设立毕节公司的相关事项。

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7票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设立以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募集资金:

序号	账户名	开户行	账号
1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昆明城南支行	53001615536051013549
2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531078021018170035780

以上两个账户仅限于“环保高效轻型商用车发动机产业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使用。

4、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7票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昆明城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上接B38版)

法定代表人:朱剑林

客户服务电话:95162

网址:www.cifcofund.com

(65)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电话:010-62020088

传真:010-62020035

联系人:翟飞飞

客服电话:4008886661

公司网址:www.myfund.com

(66)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9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电话:021-54509998

传真:021-64385308

联系人:潘世友

客服电话:400-1818-188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67)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3201内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3201内

法定代表人:王斐

联系电话:010-59393923

传真:010-88910240

联系人:廉亮

客服电话:4008080069

公司网址:www.wy-fund.com

(68)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7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2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6800423

联系人:杨翼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69)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9号楼15层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SOHO现代城C座1809

法定代表人:沈伟桦

电话:010-52855713

传真:010-85894285

联系人:程刚

客服电话:400 6099 200

网址:www.yixinfund.com

(70)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C座70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广场A座2208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电话:010-88312877

传真:010-88312885

联系人:段京璐

客服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iucaifu.com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8号中海国际中心19层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电话:010-58573572

传真:010-58573580

联系人:马砚峰

网址:www.hsfund.com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办公地: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经办律师:刘佳 张兰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楼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人代表:杨绍信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单峰、周祎

联系人:周祎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获取中国股票市场红利回报及长期资产增值为投资目标,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30%-80%,权证占基金资产净值的0%-3%,债券、现金、货币市场工具和资产支持证券占基金资产的20%-70%,并保持现金和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投资于基本面健康的、盈利能力较高、分红稳定或分红潜力大的快速及长期稳定增长的上市公司配置比例不低于权益类资产的80%。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坚持“自上而下”为主、“自下而上”为辅的投资视角,重点投资于基本面健康的、盈利能力较高、分红稳定或分红潜力大的快速及长期稳定增长的上市公司。

1. 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考量中国宏观经济发展前景、国内股票市场的估值、国内债券市场收益率的期限结构、CPI与PPI变动趋势、外围主要经济体宏观经济与资本市场的运行状况等因素,分析研判货币市场、债券市场与股票市场的预期收益与风险,并据此进行大类资产的配置与组合构建,合理确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金融工具上的投资比例,并随着各类金融工具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动态地调整各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

2. 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中将以红利股票投资为主导,以分红能力作为选择投资对象的核心标准,本基金备选股票库由定量筛选股票池和定性筛选股票池两部分组成。

(1)定量筛选

本基金主要根据过去5年上市公司的历史分红状况建立定量筛选股票池。定量筛选股票池包括具有以下一项或多项特征的股票:

1)在过去5年进行过2次以上分红的个股。

2)根据华商分红预测模型预期将会推出较优厚红利分配方案的个股。华商分红预测模型主要包括分红能力评价及红利政策评价两大因子。其中分红能力评价因子主要从盈利能力、资产累计状况、盈利质量、现金流状况筛选出具有较强的分红能力的个股,主要应用的财务指标有近三年净资产增长率、每股未分配利润、每股主营业务收入、每股现金流含量等。红利政策评价因子主要从上市公司股利政策的连续性进行评价,主要应用的评价指标有上一年度的现金股息率、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等。

在上述初选的基础上,本基金按照预期股息率对初选股票进行排序,选取排名前70%的股票构成最终的红利风格股票池。其中,预期股息率采用一致预期净利润增长率和前三年上市公司历史平均现金股利发放率作为测算依据。

(2)定性筛选

作为定量筛选的重要补充,本基金将通过基金经理和研究员定性研究分析,进一步补充和完善备选股票池。定性筛选的股票一般具有如下标准:

1)行业竞争优势明显,企业属于国民经济增长中的重点支柱行业,或受国家政策鼓励扶持的优势行业,具有较强的核心竞争优势;

2)行业发展状况良好,企业经营在相对稳健的同时能够保持较高的持续成长能力;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息税前收益保持较高的成长性;

3)企业盈利能力较强,主营业务盈利水平较高,现金流创造能力强,资产盈利水平较高。企业的盈利能力是企业进行红利分配的基础,盈利能力强的公司分红的潜力也越强;

4)企业盈利稳定,财务状况良好,各项指标健康。公司的现金红利政策很大程度上受其盈利稳定性的影响,一般情况下,企业盈利越稳定,其现金红利支付率就越高且红利政策也会越稳定。

5)企业分红派息率较高,企业历年的分红派息率较高,特别是现金分红能力强且分